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歌华有线
BCCTV**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目 录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授权委托书	5
议案一：2022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	7
议案二：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6
议案三：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
议案四：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7
议案五：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8
议案六：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9
议案七：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0
议案八：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1



议案九：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

议案十：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3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4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授权规则》的议案 -----35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周二）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3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3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本公司三层第九会议室（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1 号歌华大厦）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参加人员：本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

列席人员：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主 持 人：郭章鹏先生

一、会议议题

- 1、审议《2022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
- 2、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修订〈授权规则〉的议案》。

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宣读《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三、现场会议其它事项

- 1、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表决分为同意、反对、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需在表决票上签名。
- 2、按审议顺序依次完成议案的表决。
- 3、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质询意见，由公司董事、监事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有权不予回答。
- 4、会议由律师、两名股东代表与一名监事代表共同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 5、本次会议由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3 日



授权委托书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			
2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授权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会议资料之一

2022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概述

2022 年，歌华有线公司坚持党建引领，贯彻落实“圆心战略”，将党史学习教育与服务广大用户相结合，切实履行政治责任、社会责任、经济责任。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北京冬奥会等全年重要保障期安全传输保障任务，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聚焦降本增效、市场发展，保用户、守市场，固存量、拓增量。公司积极提升经营管理效能，加强技术引领，促进业务创新，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优化制度建设，扎实推动新业务筹备工作和公司转型升级发展，积极打造全国广电网络新标杆。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4,168 万元，同比减少 10,985 万元，同比下降 4.31%。营业利润 34,091 万元，同比增加 13,213 万元，同比增加 63.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3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2,547 万元，同比增长 60.07%。

二、2022 年 1-12 月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244,168	255,154	-4.31
营业利润	34,091	20,877	63.29
利润总额	33,897	20,827	62.7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433	20,886	6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91	14,440	-124.1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402	0.1501	6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51	0.1037	-124.17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	2.58	1.64	增加 0.94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53	83,983	-33.97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资产总额	1,615,711	1,600,313	0.96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310,069	1,282,968	2.11
股本 (股)	139,178	139,178	-
每股净资产 (元/股)	9.41	9.22	2.06
资产负债率%	18.92	19.83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三、财务报表分析

(一) 利润表分析

1、利润表同期对比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增减金额	增减%
营业收入	244,168	255,154	-10,985	-4.31
营业成本	222,298	223,532	-1,234	-0.55
税金及附加	1,628	1,523	105	6.92
销售费用	13,004	13,019	-15	-0.11
管理费用	10,728	10,319	409	3.96
研发费用	6,585	5,929	656	11.06
财务费用	-12,798	-12,548	-251	2.0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6,905	-7	-6,897	96,214.6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429	-171	-3,258	1,905.59
其他收益	2,823	1,346	1,477	109.73
投资收益	11,153	5,022	6,131	122.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606	1,712	26,894	1,570.99
资产处置收益	-883	-405	-478	118.02
营业利润	34,091	20,877	13,213	63.29
营业外收入	45	232	-187	-80.57
营业外支出	239	282	-43	-15.31
利润总额	33,897	20,827	13,069	62.75
所得税费用	463	-59	522	-885.59
净利润	33,433	20,886	12,547	6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33	20,886	12,547	6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491	14,440	-17,931	-124.17
毛利率%	8.96	12.39	减少 3.43 个百分点	



净利润率%	13.69	8.19	增长 5.50 个百分点
成本费用利润率%	14.04	8.61	增长 5.43 个百分点

2022 年 1-12 月，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33,8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069 万元，同比增幅 62.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547 万元，同比增幅 60.07%。

2022 年 1-12 月，我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931 万元，同比降幅 124.17%。

影响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1)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0,985 万元，营业收入减少的原因详见后续“收入分析”。

(2) 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1,234 万元，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409 万元，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251 万元，原因详见后续“成本费用分析”。

(3)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上年增加 3,258 万元，主要原因预期信用损失率较去年同期提高所致。

(4)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6,131 万元，同比增幅 122.10%。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联营企业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增加，且公司减持贵广网络股票获取收益所致。

(5)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26,894 万元，同比增幅 1570.99%，主要是本期持有的贵广网络股票市值波动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上年增加 6,898 万元，主要是本期存货及工程物资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2、收入分析

2022 年 1-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4,1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986 万元，同比降幅 4.31%；各项业务收入增减变化详见下表：

各项收入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增减金额	增减%
-----	---------------	---------------	------	-----



有线电视收看维护收入	87,054	91,703	-4,649	-5.07
工程建设收入	26,032	26,931	-899	-3.34
有线电视入网收入	2,430	2,658	-228	-8.58
信息业务收入	87,510	89,673	-2,163	-2.41
频道收转收入	23,471	26,754	-3,283	-12.27
商品销售收入	9,418	8,669	749	8.64
广告业务收入	3,485	4,488	-1,003	-22.34
其他业务收入	4,767	4,277	490	11.46
合计	244,168	255,154	-10,985	-4.31

(1) 2022年1-12月,公司实现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收入87,05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649万元,同比降幅5.07%,主要原因是随行业整体下行,用户流失导致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收入下降。

本报告期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为35.65%,比上年同期下降了0.29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内频道收转收入实现23,47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283万元,同比降幅12.27%,主要原因是卫视频道落地价格下降。

(3) 报告期内广告业务收入实现3,48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003万元,同比降幅22.34%。

(4) 报告期内商品销售收入实现9,41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49万元,同比增幅8.64%,主要原因是疫情后公司加大机顶盒和家电的促销力度,使商品销售收入增加。

3、成本费用分析

(1) 营业成本分析

本期公司营业成本为222,298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了1,234万元,同比降低0.55%,详见下表: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年1-12月	2021年1-12月	增减金额	增减%
折旧成本	60,903	60,427	475	0.79



业务运行成本	65,612	67,930	-2,318	-3.41
人工成本	52,890	51,636	1,254	2.43
网络运行成本	29,551	32,667	-3,116	-9.54
无形资产摊销	4,282	3,894	388	9.98
商品销售成本	8,876	6,505	2,371	36.45
其他	185	474	-289	-60.89
合计	222,298	223,532	-1,234	-0.55

一是本期折旧成本 60,9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75 万元，同比增幅 0.79%，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验收结转持续增加导致日常折旧增加。

二是本期业务运行成本 65,61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318 万元，同比降幅 3.41%，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收入的下降，需支付的对外合作费也同比下降。

三是本期人工成本 52,89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54 万元，同比增幅 2.43%。

四是网络运营成本 29,55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116 万元，同比降幅 9.54%，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降本增效政策，设备安装费、维修费、网络维护成本较去年有所降低。

五是无形资产摊销 4,28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88 万元，同比增幅 9.98%，主要是公司信息化系统投入增加所致。

六是商品销售成本 8,8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371 万元，同比增幅 36.45%，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机顶盒和家电的促销力度，商品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的同时商品销售成本也大幅增加。

（2）期间费用分析

本期销售费用 13,0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 万元，同比降幅 0.11%，主要是由于公司执行降本增效政策，业务经费同比降低。

本期管理费用 10,7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09 万元，同比增幅 3.96%，主要是涿州子公司办公楼转固，导致日常折旧费用增加。

本期财务费用-12,798 万元，上年同期为-12,548 万元。主要是本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327 万元。

（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1、资产负债表及总体描述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减金额	增减%
货币资金	796,062	769,124	26,938	3.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0	-
应收票据	136	205	-69	-33.48
应收账款	47,712	44,926	2,786	6.20
预付款项	4,366	5,175	-809	-15.63
其他应收款	949	1,834	-885	-48.22
存货	34,318	39,497	-5,179	-1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0	0	-
其他流动资产	0	0	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48	812	9,336	1,149.77
债权投资			0.00	-
其他流动资产	11,465	14,700	-3,235	-22.00
流动资产合计	905,158	876,274	28,884	3.30
长期应收款	28,195	34,513	-6,318	-18.31
长期股权投资	73,327	65,963	7,364	11.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674	71,796	18,878	26.29
投资性房地产	2,042	2,137	-95	-4.42
固定资产	414,324	437,778	-23,454	-5.36
在建工程	56,407	66,063	-9,656	-14.62
使用权资产	4,585	6,089	-1,504	-24.70
无形资产	27,848	30,276	-2,428	-8.02
开发支出	0	156.03	-156.03	-100.00
商誉	130	130	0	-
长期待摊费用	1,077	937	140	1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4	805	529	6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10	7,397	3,213	43.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0,553	724,039	-13,486	-1.86
应付账款	55,055	55,149	-94	-0.17



预收款项	6,409	5,455	954	17.48
合同负债	83,466	93,404	-9,938	-10.64
应付职工薪酬	18,618	17,350	1,268	7.31
应交税费	1,116	877	239.00	27.29
其他应付款	2,168	2,839	-671	-2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63	1,982	9,581	483.29
其他流动负债	1,017	1,122	-105.00	-9.33
流动负债合计	179,412	178,177	1,235	0.69
租赁负债	30,775	39,932	-9,157	-22.93
长期应付款	72,000	72,070	-70	-0.10
递延收益	13,990	16,530	-2,540	-15.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69	-69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65	10,567	-1,102	-10.44
非流动负债	126,229	139,168	-12,939	-9.30
负债合计	305,642	317,345	-11,703	-3.69
股本	139,178	139,178	-	-
资本公积	655,550	655,481	69	0.01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99,583	96,084	3,499	3.64
未分配利润	415,758	392,226	23,532	6.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10,069	1,282,968	27,101	2.11
资产总计	1,615,711	1,600,313	15,398	0.9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615,711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了 15,398 万元，同比增幅 0.96%；股东权益合计为 1,310,069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了 27,101 万元，同比增幅 2.11%。

2、同比增减变动幅度超过 30%的主要项目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增减金额	增减%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36	205	-69	-33.48	主要系本期使用票据结算方式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949	1,834	-885	-48.22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履约保



					证基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48	812	9,336	1,149.77	主要系子公司长期应收款重分类所致。
开发支出	0	156.03	-156.03	-100.00	主要是开发支出全部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4	805	529	65.60	主要是子公司金融资产评估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09.94	7,397.05	3,212.89	43.43	主要系子公司预付资本性支出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63	1,982	9,581	483.29	主要系子公司租赁负债重分类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69	-69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冲回之前确认的递延所得负债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年1-12月	2021年1-12月	增减金额	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47,336	271,973	-24,637	-9.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24,744	145,415	-20,671	-1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	-	-	-
现金总流入	372,080	417,388	-45,308	-1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91,883	187,990	3,893	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43,732	202,871	-59,139	-2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9,614	9,475	139	1.47
现金总流出	345,229	400,336	-55,107	-13.77
现金流量净增加额	26,851	17,052	9,799	5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53	83,983	-28,530	-3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8	-57,456	38,468	-6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4	-9,475	-139	1.4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3984	0.6034	-0.2050	-33.97

2022年1-12月,公司现金流量净流入为26,851万元,其中: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45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8,530万元,主要系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减少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988 万元，主要是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614 万元，同比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多 139 万元。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资料之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股东大会做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一、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各位董事以负责的态度关注企业发展，了解掌握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认真履行重大事项的决策职责，监督决议执行，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和建议，在推进公司董事会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和规范化，有效规避公司经营风险，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2 年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次
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会会议议题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关于变更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
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2022年公司重点工作情况

2022年,公司在广电总局和中国广电坚强领导下,始终坚守意识形态阵地,圆满完成北京冬奥会、党的二十大等重要保障期安全传输保障任务;贯彻落实“未来电视”战略部署,全力推进智能推荐电视服务工作;紧抓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广电5G建设一体化发展机遇,全面推进“有线+5G”融合发展,保持了健康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情况如下:

(一) 坚守安全底线,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等重要保障任务

公司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安全播出工作责任制,及时传达落实国家广电总局、中国广电有关工作部署,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细化任务举措,团结一心、通力协作,高效统筹安全传输保障和疫情防控工作,实时关注疫情防控最新政策,及时排查处置涉疫风险,购置分发防疫物资,在疫情最严峻阶段,对总前端机房实行封闭管理,构筑安全传输工作坚强防线,年内圆满完成了党的二十大、全国“两会”、北京冬奥会及冬残奥会等重要保障期安全传输保障任务。

(二) 以智能推荐频道为抓手,推进电视服务提质升级

一是高质量推进智能推荐频道建设工作。作为全国三家试点省网之一,公司根据国家广电总局提出的“未来电视”战略部署,推进有线电视智能化个性化服



务提升，试点上线智能推荐频道，实现了用户喜爱频道和节目的智能化、个性化推荐，用户收视及操作体验得到进一步提升。二是上线升级一体化运营产品“快点”。歌华特色高清视频点播产品“快点”在线内容量 50 万小时，配合智能推荐频道上线，“快点”产品先后升级迭代近 10 个版本，已升级覆盖 200 万超清智能机顶盒。三是深耕教育板块。中国广电集团正式批复公司在北京建立“中国广电数字教育发展中心”，中国广电教育服务平台被总局评选为“全国智慧广电网络新服务”的“智慧家庭创新应用”；承建并上线“北京市空中课堂”网站；中标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制作播出服务项目。四是继续强化高清交互平台内容建设，提升视听服务品质。公司网内传输电视直播频道 215 套，提供回看服务频道 143 套，4K 超高清节目累计更新 7000 小时，全年策划各类免费专题 80 余档；积极响应疫情防控，多次开展付费节目包免费观影惠民服务。五是全力推进频道落地工作。公司坚决推进落实公司关于卫视频道不降价的落地收转工作方针，完成 2022 年频道收转签约任务；切实做好各卫视频道在京落地的全程服务工作，全力保障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大等重要安全保障期代表驻地各频道节目信号在京安全播出。

（三）紧抓机遇，全力推进广电 5G 建设发展

公司站位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广电 5G 建设一体化发展全局，高质量建设完成广电 5G 核心网北方大区机房，并全面负责运维工作；承接完成中国广电一级客服中心建设，确保全国 10099 热线受理工作正常开展；顺利完成 700M 清频、支撑系统建设，率先完成旗舰营业厅建设、实现与其他电信运营商网间互联互通，启动全国首批广电 5G 试商用。在完成试商用阶段工作后，迅速进入规模推广阶段，对标学习三大运营商运营经验，积极借鉴兄弟省网有效做法，围绕任务指标制定分解方案，创新营销策略，加大宣传推广，扩大渠道覆盖，全力加快用户拓展工作。

（四）全力保用户守阵地，稳固公司发展基本盘

公司以 5G 业务发展为契机，推广固移融合套餐，降低有线电视、宽带用户离网率；开展挽留用户回网专项活动，增加回网用户数量；大力发展宽带业务，提升宽带品质，不断增加 ARPU 值；全面构建有线电视业务、宽带业务和 5G 移动业务一体化的营销、服务及运维体系；加强分公司网格营销力度，通过业绩比拼



提高一线人员营销能力；开展“2022 年歌华感恩季”活动，采取优惠策略促进固网用户挽留和发展。

（五）积极拓展政企业务，实现稳步发展

公司坚持“守存量、促增量”，实现政企业务稳步发展。一是深耕政府行业，通过与客户保持良好沟通，保证既有项目的高续约率。二是充分发挥北京地区金融机构总部优势，实现金融业务年内客户保有量提升。三是积极参与文化、医疗、教育、互联网等行业建设。四是探索 5G 赋能政企业务，探索推进 192 号卡资源在政企业务方面的应用。五是积极推动智慧广电建设，“基于智慧广电网络的文化大数据传播创新应用”被广电总局评为“全国智慧广电网络新服务”的文化数字化创新应用。

（六）坚持“以用户为中心”，全面做好用户服务工作

公司坚持“以用户为中心”，围绕业务发展，全面做好服务提升、“接诉即办”及中国广电一级客服中心建设运营工作。一是全力保障 96196 和 10099 双热线畅通。科学统筹，合理安排人力，通过动态调整及优化班次、建立健全值班机制、持续优化系统等措施，全力保障热线畅通，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圆满完成了党的二十大等重点时期服务保障工作，确保整体服务运营处于良好水平。二是全力以赴建设运营中国广电一级客服中心。积极承建中国广电一级客服中心建设运营工作，选拔骨干员工组建国网一级客服中心团队，全力推进 5G 服务工作。

（七）加快技术创新研发，持续改善用户体验

一是推进有线电视技术系统 IP 化演进。以智能推荐频道试点为契机，提升了 IP 视频服务稳定性；提升云平台技术系统及业务支撑工作，支持 4K 超高清 DVB-IP 智能机顶盒“快点”等产品业务上线；重点建设“统一页面、统一内容、统一运营、统一数据”的一体化运营技术支撑平台，为构建立体丰富的歌华视频点播内容体系、打造歌华 VIP 会员产品提供技术保障；完成新智能家居 APP 建设，持续推进智能家居系统迭代优化。二是终端系列产品演进升级。完成部分机顶盒主芯片更替工作；完成行业自主可控终端操作系统集成，并于年内完成部分终端升级；开展软终端产品、电视直播 APP 研发，支撑冬奥赛时 8K 超高清视频直播服务；对部分存量机顶盒完成蓝牙语音遥控功能开发；完成部分机顶盒 IP 化软件改造，完成政府项目专用机顶盒软件迭代功能增强开发工作。三是以公司综合



电子营业厅 5G 升级改造项目为抓手，大力拓展电子渠道业务受理范围。

（八）优化精简机构设置，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和运转效率

一是以“分层优化”“管运分离”“责权利对等”为原则，对标中国广电战略规划、组织架构及 5G 建设发展要求，全面重塑公司组织机构，明确职责归口，明晰运营关系，强化市场理念；同时，按照“有效衔接、平稳过渡、人随事走”的原则，制定并实施中层干部调整实施方案，明确机构设置、编制职数、职级调整、称谓调整等事项，确保整体方案平稳落地。二是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突出对干部年轻化、专业化、知识化的要求，进一步拓宽干部选拔任用渠道，持续健全完善合理有序的干部交流良性机制并建立干部有序退出机制。三是预算管理工作、成本集约化管控、资金精细化运营等工作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

（九）不断加强投资管理，实现良好投资收益

进一步提高日常管理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强化与投资者日常沟通工作，保持全年股价相对平稳。长期跟踪分析已投上市公司股票，根据相关规则在相对高位减持，及时锁定部分投资收益；基金类投资工作有序推进，继续为公司创造投资收益。

三、关于未来及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十四五”期间，“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广电 5G 建设一体化发展”将是行业发展的主基调，网络定位正在发生改变，有线电视行业面临重大机遇和更大挑战。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广电 5G 建设一体化发展将推动有线电视业务、宽带业务、5G 业务和媒体内容及创新业务全面融合发展，建设具有广电特色的 5G 网络，完成以全国互联互通平台为基础的有线电视网络 IP 化、智能化改造，实现全国一网与 5G 融合发展，建成可管、可控、安全、高效的绿色网。

（二）公司发展战略

面向未来，歌华有线将在国家广电总局和中国广电领导下，坚持首善标准，聚焦重点任务，积极推进改革创新，不断推动产品服务提质升级，更好满足用户新需求新期待，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创新性发展。



（三）经营计划

2023年，公司将坚决守好意识形态主阵地，推进有线+5G融合发展，落实推进各项重大战略部署，坚定信心、团结奋斗，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创新性发展。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坚守安全底线，确保安全保障万无一失

围绕全国“两会”等全年重要保障期，继续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实措施，做好有线电视安全传输保障工作，进一步开展隐患排查，优化流程机制，强化技术防范，加强培训演练，全力以赴保障有线电视安全传输、内容安全、网络安全、通信安全及安全生产，确保万无一失。

2、加快推动广电5G规模化高质量发展，市场业务整体实现止跌回升

公司将牢牢抓住广电5G赋能行业发展的契机，突出“融合发展”主基调，全力推进广电5G移动业务和固网业务协同发展，推动广电5G规模化高质量发展，并实现有线电视、宽带用户止跌回升。

3、推动技术演进和终端研发，进一步提升业务支撑能力

一是认真落实“未来电视”战略部署，继续推进有线电视智能化个性化服务提升；二是推进云平台技术系统及交互业务产品研发工作；三是加快推进终端产品研发迭代工作；四是推进智慧广电与智能家居产品研发工作。

4、加快推进政企业务发展，实现收入利润新突破

紧抓广电5G发展机遇，加强市场化机制、多样化产品体系及支撑体系建设，打造政企业务同质化与差异化服务竞争力，力争实现收入利润新突破。一是打造政企业务专网专线产品体系、政务云产品体系、IDC产品体系、物联网产品体系及5G融合产品体系，积极拓展垂直行业5G示范项目，在5G+文化、行业专网、智慧城市、智慧广电、智慧社区等领域深耕突破；二是按照中国广电政企业务发展规划，2023年力争新发展20家央企及中央部委客户，打造依托北京辐射全国的客户体系。三是贯彻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积极落实北京地区文化专网建设工作，推动广电在文化专网和文化数字领域中提供差异化服务；四是做精做细政府和金融行业；五是优化产品结构，创新运营模式，探索信息服务新场景、新产品、新业态，构建“专网+平台+应用+终端”一体化服务能力；六是加强支撑体系建设。



5、优化内容服务体系，推进媒资平台高质量发展

一是推进“快点”产品升级覆盖全网全终端，加大优质内容引进，增设单片点播，与“快点”产品联动，丰富平台会员体系，满足用户对高品质内容的多元收视需求；二是积极参与推进两级播控平台建设；三是依托“有线+5G”融合网络，积极推进中国广电数字教育发展中心建设；四是继续做好落地频道经营工作。

6、坚持以用户为中心，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提升用户体验”为目标，全面支撑广电5G融合业务，加强服务营销一体化和线上线下服务协同发展；围绕客户服务运营核心指标，对标工信部和广电数据考核指标，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产品服务；持续推进业务支持系统建设运维工作，促进客服、营业厅、电子渠道、网格全触点服务信息互通，切实提升服务质效和用户感知。

7、加强基础资源建设管理，提升网络支撑能力和运行质量

一是平衡成本收益，强化网络支撑能力；二是推进机房建设，加强接入能力；三是整合工程管理系统和GIS系统，提高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水平；四是做好公司网络IP化改造及骨干网、传输网、接入网的优化升级工作，做好公司IPv6规模覆盖与应用，加快存量老旧家庭网关升级替换；五是紧盯中国广电北方大区核心网机房运维工作，与北京移动建立协同合作机制，确保5G网络高质量运行，服务公司5G业务规模化发展；六是高质量推进涿州智慧云数据中心建设，力争2023年底完成整体施工工作。

8、加强投资管理，提升公司收益

公司将积极稳妥参与新项目，严控投资风险；抓好参投基金管理，有序做好项目退出，为公司创造良好收益；加强与被投资企业的资源对接、业务合作，探索提升存量股权价值路径，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继续做好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材料组织、会议组织，做好定期报告、信息披露、投资者交流及董监事培训等工作。

9、持续深化改革，进一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

一是以中国广电“圆心战略”为指引，基于公司战略和经营发展实际，在完成组织机构优化基础上，进一步做好配套制度、跨部门关键流程等方案落地实施；二是根据中国广电股份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贯彻公司一盘棋



理念，统筹资源，探索建立对总公司、分公司及子公司工资总额精细化管理机制；三是探索推进绩效体系改革，提升薪酬绩效管理效能，推进试点部门全员绩效考核，激发企业内部活力；四是不断强化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年轻干部选拔培养力度，持续做好干部人才轮岗交流和培训工作，继续开展挂职干部选拔锻炼，完善干部队伍梯次结构，打通人才培养晋升通道，为公司业务发展强基筑本；五是加强预算管控，持续降本增效，并统一规范分公司财务工作，提升公司财务管理水平及现金管理水平，提升理财收益。

随着视频内容服务向高清化、移动化、智能化和多屏化发展，目前行业总体发展形势仍处于持续下滑阶段，公司面临用户流失、成本增加、利润下滑、创新业务尚未发展成熟、网络产品技术水平和基础网络承载能力亟待提升等问题。公司将积极融入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广电 5G 建设一体化发展进程，抓住数字经济发展、媒体深度融合、5G 建设运营等新机遇，力争突破传统运营方式和管理模式，强化科技引领和创新驱动，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能，推进公司实现转型发展。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资料之三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我受公司监事会委托，向股东大会做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22 年，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成员通过出席监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等，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募集资金、重大决策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了 5 次会议，历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

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次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完善了内控制度体系,完善了内部管理,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滥用职权而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的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实际。

四、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投入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实际投资项目没有变更,使用正常。

五、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



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内部审计人员能够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有关部门及有关人员遵守法律法规情况、财务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和评价，对发现的问题、缺陷、风险，进行分析与建议，并将相关情况按规定的程序报告，确保相关制度的有效遵守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真实的。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六、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22 年度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对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资料之四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 2022 年经营发展情况，编制了《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各位股东审议。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资料之五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4,333,242.77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 349,906,870.70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为 34,990,687.0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794,042,139.03 元，减去 2021 年度分红金额 64,021,790.07 元，2022 年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44,936,532.59 元。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91,777,88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3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2022 年度现金红利分配总额 101,599,785.53 元。本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会议资料之六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2023 年半年报、年报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19 万元，其中半年报财务审计费用 40 万元，年报财务审计费用 79 万元。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会议资料之七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能够坚持以“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审计原则完成审计业务。根据该事务所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履职情况，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会议资料之八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本次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除相关条款发生变动外，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还包括部分机构名称更新、部分文字调整以及部分数字由阿拉伯数字修订为汉字。涉及条款新增和删除的，各条款序号依次相应调整。涉及引用其他条款序号的，亦同步调整。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会议资料之九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本次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现行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除相关条款发生变动外，原《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会议资料之十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本次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现行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除相关条款发生变动外，原《监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会议资料之十一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本次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现行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除相关条款发生变动外，本次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修订还包括部分数字由阿拉伯数字修订为汉字以及少量文字调整，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会议资料之十二

关于修订《授权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本次对《授权规则》进行修改，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现行的《授权规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除相关条款发生变动外，本次对《授权规则》的修订还涉及章节条款删除造成的序号调整以及部分文字调整，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